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次会议文件（28）

关于 2024 年市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11 月 1 日在安康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夏锡宝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市 2024 年市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报告如下。

一、预算调整的原则和依据

今年以来，全市财政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按照“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要求，严格执行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批准的预算，持续强化财政资源统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全力防范化解风险，兜牢兜实“三保”底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中省及市委确定的重点任务和基本民生等重点领域支出得到较好保障。按照《预算法》及其有关规定，结合市本级预算执行、财力状况及全市重点工作增支需求，我们本着

收支平衡、保障重点的原则，编制 2024 年市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二、预算调整具体内容

（一）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1. 收入预算调整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总计由年初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批准的 60.39 亿元调整为 68.16 亿元，调增 7.77 亿元。其中：新增中省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68 亿元，省财政厅转贷市本级新增一般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4.26 亿元（年初预算 5 亿元，实际转贷 9.26 亿元，本次新增 4.26 亿元），统筹上年结转资金 1.8 亿元，盘活存量资金 0.03 亿元。（详见附表一）

2. 支出预算调整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总计由年初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批准的 60.39 亿元调整为 68.16 亿元，调增 7.77 亿元。其中：省财政厅转贷市本级新增一般地方政府债券对应安排的支出 4.26 亿元，统筹中省转移支付补助及上年结转等资金安排的支出 3.51 亿元。（详见附表二）

本次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调整后，收支平衡。

（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1. 收入预算调整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由年初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批准的 6.5 亿元调整为 13.55 亿元，净调增 7.05 亿元。其中：

调增 9.55 亿元，一是本级专项债券收入调增 9.2 亿元；二是污水处理费收入调增 0.35 亿元。调减 2.5 亿元，主要是受房地产市场冲击和土地出让收入大幅下降影响，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调减 2.5 亿元。（详见附表三）

2. 支出预算调整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由年初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批准的 6.5 亿元调整为 13.55 亿元，净调增 7.05 亿元。其中：调增 9.55 亿元，一是本级专项债券对应安排支出调增 9.2 亿元（1. 西康高铁项目 530 万元；2. 康渝高铁项目 2,394 万元；3. 清偿 2024 年有分歧欠款 9,500 万元；4. 偿还、置换隐性债务中本息及到期银行贷款本金 7.15 亿元；5. 偿还隐性债务中的拖欠工程款 3,031 万元；6. 西康高铁征迁批复外资金 5,088 万元）；二是污水处理费对应安排支出调增 0.35 亿元。调减 2.5 亿元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对应安排的棚改还本支出（该支出已通过新增专项债券安排）。（详见附表四）

本次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调整后，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次不作预算金额调整。（详见附表五）

（四）社保基金预算的调整需上级统一安排部署，暂不纳入本次预算调整。

（五）全市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按照年初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

批准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5 亿元不作调整，全市力争全面完成。根据市县当前预算执行情况及中省转移支付实际到位情况，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由年初的 307.51 亿元调整为 370 亿元，调增 62.49 亿元。后期，调整预算规模将根据争取中省转移支付到位情况同步作调整。

三、重点工作及措施

进入四季度冲刺收官阶段，全市财政部门将认真落实中省及市委各项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全年目标任务和预算调整安排，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优化收支管理，确保财政平稳健康运行。一方面，加强财政收入预期分析、动态监控和协调调度，聚焦重点税源、重点项目、重点税种和重点征收环节，深挖收入增长潜力，持续增强收入韧性。另一方面，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量入为出、量力而行，持续加大存量资金盘活力度，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强化资金调度和统筹安排，真正把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用出实效来。

（二）紧跟政策导向，全力支持经济稳增长。一是加强财税协作，严格执行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推动系列助企纾困措施落地见效。二是抓好债券资金争取，做好专项债券评审及债券资金管理工作，高质量推送专项债券项目，最大限度争取专项债券额度。同时，加快专项债券项目支出进度，切实发挥债券资金稳增长、扩投资、补短板作用。三是紧盯中省政策动态和资金投向，聚焦

“两重两新”项目和我市八大重点产业链建设，不断加大资金、项目争取力度，切实提高争引实效，持续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突出关键环节，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始终将基层“三保”摆在财政工作的最优先位置，集中财力做好市委、市政府重大战略部署财力保障。持续加大民生领域投入力度，确保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占比在80%以上。全面落实教育投入“两个只增不减”要求，支持秦创原建设，做好就业、医疗、养老等工作，持续加大支持汉江、秦岭等生态环保投入，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动“三农”各项工作提质增效，切实提升“三农”相关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筑牢底线思维，加强财政运行风险防范。一是处理好发展和安全的关系，严格落实“三保”责任，做好“三保”预算执行、库款保障、暂付款项监测预警等工作，确保基层“三保”正常运转。二是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统一，进一步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稳妥有序化解债务存量，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全力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确保债务风险总体安全可控。

（五）深化改革创新，扎实推进财政体制改革。一是持续深化公共资产管理改革，加快推进资产预算一体化运用。探索资产管理绩效评价成果转化，创新公共基础设施等资产运营新方式，实现公共资产保值增值。二是强化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深入推进内控机制建设，坚决堵塞管理和制度漏洞。三是加强财会监督，强化财政资金监管，持续提升财会监督效能，确保财政资金使用

安全高效。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2024 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市人大决议，主动接受市人大监督，坚持以服务发展、深化改革、改善民生为己任，把握政策机遇，直面困难挑战，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全力完成既定目标任务，不断推动财政工作迈上新台阶、取得新成效，为聚力建设幸福安康提供更加坚强有力的保障！

- 附件：
1. 2024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表
 2. 2024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表
 3. 2024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表
 4. 2024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表
 5. 2024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表

附表一

2024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	备注
一、税收收入	75,000	-11,000	64,000	
增值税	35,000	-8,000	27,000	
企业所得税	8,000		8,000	
个人所得税	2,700		2,700	
资源税	900	900	1,8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00	-1,000	7,500	
房产税	2,500		2,500	
印花税	700		7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1,600		1,600	
土地增值税	1,700	-270	1,430	
车船税	1,300	-100	1,200	
耕地占用税				
契税	12,000	-2,500	9,500	
烟叶税				
环境保护税	100	-30	70	
其他税收收入				
二、非税收入	50,000	11,000	61,000	
专项收入	9,000		9,00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9,000	3,000	12,000	
罚没收入	16,000		16,00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4,000	1,000	15,000	
捐赠收入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2,000	7,000	9,000	
其他收入				
收 入 合 计	125,000		125,000	
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50,000	42,600	92,600	
转移性收入	415,368	16,798	432,166	
上级补助收入	385,368	16,798	402,166	
返还性收入	19,877		19,877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27,045	16,798	343,843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8,446		38,446	
下级上解收入	30,000		30,000	
专项上解收入	30,000		30,000	
动用上年结转	10,000	18,000	28,000	
调入资金	3,500		3,500	
从政府性基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3,500		3,500	
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从其他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其他资金		290	290	
收 入 总 计	603,868	77,688	681,556	

附表二

2024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	备注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00	10,528	50,528	
二、国防支出	557		557	
三、公共安全支出	65,000	2,600	67,600	
四、教育支出	45,400	6,000	51,4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1,600	3,704	5,304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0	3,300	13,3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300	6,700	46,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182,600	2,107	184,707	
九、节能环保支出	8,000	500	8,5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50,000	18,400	68,4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25,000	3,280	28,28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50,000	15,300	65,300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700	3,061	4,761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00		1,000	
十五、金融支出	100		100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000		6,00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4,000		14,000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000		2,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0	100	5,100	
二十一、预备费	10,000		10,000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31,000		31,000	
二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0		2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1,349	108	1,457	
市本级支出	589,806	75,688	665,494	
市对下税收返还支出				
市对下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2,000	2,000	
市对下专项转移支付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支出				
市对省上解支出	14,062		14,062	
支出总计	603,868	77,688	681,556	

附表三

2024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	备注
一、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二、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三、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四、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48,000	-25,000	23,000	
五、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000		2,000	
六、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500		500	
七、彩票公益金收入	4,500		4,500	
八、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九、污水处理费收入		3,500	3,500	
十、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收入合计	55,000	-21,500	33,500	
上年结转	10,000		10,000	
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92,024	92,024	
收入总计	65,000	70,524	135,524	

附表四

2024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 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 预算	备注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支出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	60,100	-21,500	38,60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500	3,5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100	-25,000	35,100	
四、农林水支出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				
五、交通运输支出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六、债务付息支出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八、其他支出	4,900	92,024	96,924	
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2,024	92,024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924	2,924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9,100	89,100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400		4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500		4,500	
支出合计	65,000	70,524	135,524	
转移性支出				
支出总计	65,000	70,524	135,524	

附表五

2024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
收 入			
一、利润收入	500		500
二、股利、股息收入			
三、产权转让收入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500		500
转移性收入	4,475		4,475
补助收入			
上年结转	4,475		4,475
收入总计	4,975		4,975
支 出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出			
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75		1,475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75		1,475
支出合计	1,475		1,475
转移性支出	3,500		3,5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3,500		3,500
结转下年			
支出总计	4,975		4,975